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附註13)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117,642	86,554
銷售成本		(62,038)	(72,813)
毛利		55,604	13,741
其他收入		5,943	8,887
其他收益及虧損		39,443	5,235
分銷及銷售開支		(15,715)	(5,462)
行政費用		(35,547)	(40,131)
財務成本	4	(15,066)	(10,991)
商譽之減值虧損	10	—	(423,086)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0	—	(44,091)
除稅前溢利(虧損)		34,662	(495,898)
所得稅抵免	5	1,094	9,412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6	35,756	(486,486)

* 僅供識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附註13)
已終止業務	7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	(3,023)
本期間溢利(虧損)		<u>35,756</u>	<u>(489,509)</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產生之外匯差額		8,101	1,13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38,216)	(35,482)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		773	(3,200)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u>(29,342)</u>	<u>(37,543)</u>
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6,414</u>	<u>(527,052)</u>
以下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41,396	(465,394)
—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	(3,0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u>41,396</u>	<u>(468,417)</u>
非控股權益			
— 非控股權益應佔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5,640)	(21,092)
		<u>35,756</u>	<u>(489,509)</u>
以下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54	(506,333)
非控股權益		(7,740)	(20,719)
		<u>6,414</u>	<u>(527,052)</u>
每股盈利(虧損)	9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		<u>0.45 港仙</u>	<u>(7.33) 港仙</u>
攤薄		<u>0.32 港仙</u>	<u>(7.33) 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0.45 港仙</u>	<u>(7.28) 港仙</u>
攤薄		<u>0.32 港仙</u>	<u>(7.28)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867	111,685
預付租賃款項		32,462	33,800
商譽	10	88,295	88,295
其他無形資產	10	150,279	143,5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505	326,710
收購茶山按金款		21,115	20,705
		<u>673,523</u>	<u>724,737</u>
流動資產			
存貨		177,248	164,75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165,715	96,446
預付租賃款項		4,455	3,873
交易性金融資產		21,029	34,3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2,928	391,894
		<u>651,375</u>	<u>691,32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225,695	260,593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	150,500
應付稅項		59,942	62,454
銀行借貸		104,757	82,645
其他借貸		15,653	1,181
撥備		65,787	64,540
		<u>471,834</u>	<u>621,913</u>
流動資產淨額		<u>179,541</u>	<u>69,4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853,064</u></u>	<u><u>794,144</u></u>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13,878	913,878
股份溢價及虧損	<u>(441,231)</u>	<u>(493,2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72,647	420,660
非控股權益	<u>99,407</u>	<u>78,607</u>
權益總額	<u>572,054</u>	<u>499,26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9,701	35,782
其他借貸	17,207	19,233
撥備	78,067	76,311
遞延稅項負債	16,102	18,747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77,746	92,768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u>52,187</u>	<u>52,036</u>
	<u>281,010</u>	<u>294,877</u>
	<u>853,064</u>	<u>794,14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制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制。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制，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則除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供股之分類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之修訂本 — 詮釋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以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日期後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已授權頒佈但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之資料，着重交付之產品類別，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特別着重本集團之經營分部。具體而言，本集團之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如下：

茶葉產品	—	生產及銷售茶葉
鉬	—	開採、加工及銷售鉬
網絡電視業務(「網絡電視」)	—	網絡電視廣播
其他	—	開採、加工及銷售金紅石、矽及鐵等其他礦物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茶葉產品 千港元	鉬 千港元	網絡電視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分部營業額 — 外部銷售	<u>48,156</u>	<u>69,486</u>	<u>—</u>	<u>—</u>	<u>117,642</u>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12,323</u>	<u>68,263</u>	<u>(2,678)</u>	<u>—</u>	<u>77,908</u>
不可分攤企業收入					10,013
不可分攤企業開支					(38,193)
財務成本					<u>(15,066)</u>
除稅前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u>34,662</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茶葉產品 千港元	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分部營業額 — 外部銷售	<u>46,737</u>	<u>29,968</u>	<u>9,849</u>	<u>86,554</u>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461,482)</u>	<u>14,445</u>	<u>6,213</u>	(440,824)
不可分攤企業收入				3,154
不可分攤企業開支				(47,237)
財務成本				<u>(10,991)</u>
除稅前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u>(495,898)</u>

於二零一零年，有關開採、加工及銷售銅及鋅之經營分部已終止經營。上文所申報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該等已終止業務之任何金額，其於附註7詳述。

分部業績指於每個分部所賺取之溢利(虧損)而未分攤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交易性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利息收入、外匯收益(虧損)及財務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基準，側重於交付之產品類別。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按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茶葉產品	416,362	417,955
鋁	316,089	291,395
網絡電視	19,375	11,934
其他	—	17
不可分攤資產	<u>573,072</u>	<u>694,756</u>
	<u>1,324,898</u>	<u>1,416,057</u>

其他分部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產品 千港元	鉅 千港元	網絡電視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不可分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47	1,918	208	—	4,173	351	4,52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89	92	—	—	1,981	—	1,98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824	—	—	824	—	824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之 收益	—	(37,919)	—	—	(37,919)	—	(37,9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收益)	—	48	—	(1,568)	(1,520)	—	(1,52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 收益	—	(12,311)	—	—	(12,311)	—	(12,31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之虧損	—	—	—	—	—	191	191
存貨撥備撥回	—	(825)	—	—	(825)	—	(82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 減值虧損	1,306	262	—	—	1,568	—	1,568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產品 千港元	鉅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不可分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6	293	—	2,089	1,524	3,61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599	44	16	1,659	—	1,65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540	—	540	—	540
商譽之減值虧損	423,086	—	—	423,086	—	423,086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44,091	—	—	44,091	—	44,091
存貨撥備撥回	(41)	—	(793)	(834)	—	(83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 減值虧損撥回	—	(65)	—	(65)	—	(65)
存貨撇銷	4,361	—	—	4,361	—	4,361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長期應付款項及撥備之估算利息	7,663	7,540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3,287	3,451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利息	4,116	—
	<u>15,066</u>	<u>10,991</u>

5.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839	1,050
遞延稅項：		
本期間	(1,933)	(10,462)
	<u>(1,094)</u>	<u>(9,412)</u>

由於本集團並無自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至於中國企業所得稅，兩個期間適用於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均為25%，惟下述者除外。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武夷星茶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收購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則獲50%減免。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該附屬公司正處於其第五個獲利年度，因此，中國所得稅乃按該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2.5%(即標準稅率之50%)計算。

6. 本期間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24	3,61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981	1,65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24	540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68)	67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568	(65)
政府補貼	(3,088)	(6,948)
利息收入	(1,572)	(1,24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191	—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之收益(附註)	(37,91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52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2,311)	—
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13,392	(346)
存貨撥備撥回	(825)	(834)
存貨撇銷	—	4,361
	<u> </u>	<u> </u>

附註：預付租賃款項涉及一塊位於中國哈爾濱市之土地，該土地因暫停鉅相關產品生產而於二零零八年全數減值。二零零八年確認之有關減值虧損約為16,087,000港元。該土地於本中期內以約37,919,000港元之代價出售予獨立第三方。

7.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訂立一項銷售協議，以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哈爾濱松江銅業實業有限公司（「HSC」），該公司從事本集團之開採、加工及銷售銅及鋅業務。出售乃為產生現金流量供擴展本集團其他業務使用而進行。出售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HSC之控制權於當日轉移予收購人。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開採、加工及銷售銅及鋅業務之業績呈列為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4,124
銷售成本	<u>(2,999)</u>
毛利	1,125
其他收入	46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
行政費用	<u>(4,583)</u>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u><u>(3,023)</u></u>

8. 股息

於呈報期間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9.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時採用 之溢利(虧損)	<u>41,396</u>	<u>(468,417)</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時採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9,138,782	6,394,936
具攤薄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u>3,776,190</u>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採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12,914,972</u>	<u>6,394,93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41,396	(468,417)
減：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u>—</u>	<u>3,023</u>
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虧損)時採用之溢利(虧損)	<u>41,396</u>	<u>(465,394)</u>

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詳述者一致。

於兩個期間內，由於兌換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兩者之行使價均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不假設其兌換。

來自已終止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0.05港仙，乃根據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約3,023,000港元及上文詳述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分母計算。

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探礦權及勘探權		品牌		網絡電視平台		總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期/年初	88,295	511,381	105,665	103,000	35,283	79,374	2,594	—	143,542	182,374
添置	—	—	—	—	—	—	3,902	1,531	3,902	1,531
收購附屬公司時收購	—	—	—	—	—	—	—	952	—	952
匯兌調整	—	—	3,470	3,808	—	—	189	111	3,659	3,919
攤銷至損益	—	—	(824)	(1,143)	—	—	—	—	(824)	(1,143)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423,086)	—	—	—	(44,091)	—	—	—	(44,091)
於期/年終	<u>88,295</u>	<u>88,295</u>	<u>108,311</u>	<u>105,665</u>	<u>35,283</u>	<u>35,283</u>	<u>6,685</u>	<u>2,594</u>	<u>150,279</u>	<u>143,542</u>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就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24,792	71,789
減：呆賬撥備	(6,253)	(6,323)
	<u>118,539</u>	<u>65,466</u>
其他應收賬款	66,520	77,195
減：呆賬撥備	(53,000)	(59,022)
	<u>13,520</u>	<u>18,173</u>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023	12,807
向供應商墊款	9,633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u><u>165,715</u></u>	<u><u>96,446</u></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90日之信貸期。其他應收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5,579	24,194
31至60日	9,306	267
61至90日	14,149	36,586
超過90日	69,505	4,419
	<u><u>118,539</u></u>	<u><u>65,466</u></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於呈報期末根據賬齡按發票日期呈列之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7,544	13,261
超過90日	<u>5,391</u>	<u>4,349</u>
	<u>22,935</u>	<u>17,610</u>

13. 比較數字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本公司董事發現過往期間之財務報表存在若干錯誤。該等錯誤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少報有關退休後福利之潛在負債及家屬區費用及(2)多報商譽賬面值及所作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因此，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反映該等事項。

上文所述調整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之影響按簡明全面收益表所呈列項目逐項列示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如前所列)	調整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行政費用	45,637	(5,506)	40,131
商譽之減值虧損	<u>444,218</u>	<u>(21,132)</u>	<u>423,086</u>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總影響	<u>489,855</u>	<u>(26,638)</u>	<u>463,21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117,6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6,554,000港元)及毛利55,60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741,000港元)，分別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36%及305%。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哈爾濱松江銅業(集團)有限公司(「哈爾濱松江」)及其附屬公司(「哈爾濱松江集團」)產生之營業額大幅增長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之溢利為41,39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468,417,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為5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11,983,000港元)。

業務回顧

哈爾濱松江集團

哈爾濱松江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為業務基地，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主要從事鉬開採、加工及銷售。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銅及鋅之開採、加工及銷售業務已終止。

哈爾濱松江集團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貢獻69,4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941,000港元)及60,280,000港元，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12,3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12,129,000港元)。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礦業務營業額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58%至69,486,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中國鉬鐵市場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持續穩健復甦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鉬鐵之平均售價為每噸157,923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噸172,230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哈爾濱松江集團之銷售成本為40,76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075,000港元)，毛利率為41%(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期內出售之鉛鐵單位生產成本相對較低所致。

King Gold集團

King Gold及其附屬公司(「King Gold集團」)主要從事中國茶葉產品種植、研究、生產及銷售業務，其產品以「武夷」及「武夷星」之品牌銷售，在中國廣獲認可為優質茶葉產品，並於全國廣泛分銷。

King Gold集團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貢獻48,156,000港元及3,3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46,737,000港元及虧損448,709,000港元)。由於並無確認商譽及品牌之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故茶葉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錄得自其業務經營之溢利。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商譽及品牌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一次性減值虧損分別約423,086,000港元及44,091,000港元。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King Gold集團帶來48,156,000港元之營業額，與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產生之營業額46,737,000港元比較，營業額上升1,419,000港元或3%。

銷售成本及毛利

King Gold集團之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5,737,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1,269,000港元。本期間之平均毛利率為56%，而去年同期則為24%。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茶葉原材料成本減少所致。

年悅集團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收購年悅投資有限公司(「年悅」)及其附屬公司70%權益(連同年悅，統稱「年悅集團」)後從事網絡電視業務。年悅間接持有北京年悅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年悅」，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之全部權益。北京年悅透過獨家業務營運協議擁有九州時代數碼科技有限公司(「九州時代」)(九州時代是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七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之網絡電視業務營運之100%經濟利益。

九州時代主要從事網上視頻服務，其涉及提供各類內容之網上視頻平台，以及向中國電訊公司客戶提供增值服務。由於網絡電視業務於期內仍處於開發階段，故年悅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並無產生營業額。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開始在聯通寬帶在綫有限公司之「沃門戶」試運行。預期網絡電視業務將由二零一一年十月開始產生營業額。年悅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2,286,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網絡電視業務之經營費用(即僱員成本、辦公室開支等)所致。

於加拿大上市採礦公司及其他證券之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於多間加拿大上市採礦公司作長期投資以及資本增值及股息收入用途。截至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錄得減值。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投資組合之公平值淨減值為51,79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增值為133,630,000港元)，包括公平值減少及出售淨虧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1,324,89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6,057,000港元)及572,05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9,267,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38，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1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達282,92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1,894,000港元)，大部份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i)銀行借貸104,75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645,000港元)，按浮動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提供之借貸利率)計息；及(ii)其他貸款32,8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14,000港元)，其中1,204,000港元為免息，而26,490,000港元及5,166,000港元分別以年利率5%及2.55%計息。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股東資金之比率)為29.1%(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3%)。

外匯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部份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加拿大元及美元結算，為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動用資金進行以同一貨幣結算之交易。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9,138,782,211股普通股及3,776,190,000股已發行可換股優先股，而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約為1,291,497,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聘用12名及1,125名僱員。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而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之薪酬待遇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為香港僱員而設)、社會保障待遇(為中國內地僱員而設)、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前景

於二零零九年首八個月經歷鉬礦停產之嚴峻情況後，採礦業務已於二零一零年恢復。本集團於過往六個月維持穩定採礦生產規模及平穩銷售。本集團策略性繼續增加其天然資源資產及產能，以提升其於採礦業內之地位。

茶業業務於期內維持穩定。儘管中國茶業市場競爭激烈，但本集團相信，只要不斷努力建立品牌及發展零售市場，就能擴大市場份額、提升競爭能力。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本集團在多種媒體刊登廣告，將品牌推向全國，更與一間中國著名文藝公司合作推出新茶葉品牌－「印象大紅袍茶」。同時，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一年成立超過50家連鎖店，當中包括旗艦店、直營店及特許經營店。此外，本集團將開發全新獨家茶品，除了印象大紅袍茶之各式產品外更有一些為「釣魚臺」精品店而設之獨家產品。

至於網絡電視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致力與中國主要電訊公司合作發展更多增值服務，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向電訊公司客戶提供網絡電視服務。此外，本集團計劃購買更多受歡迎之日本動畫，提升其內容庫存，並分銷給其他網絡電視業務公司。最終目標是令網絡電視業務得以與中國主要電訊公司建立長期穩定之關係，以及繼續向電訊公司終端用戶提供相關網絡及手提電話增值服務應用程式。在可見之將來，網絡電視業務將專注為iphone及ipad等智能電話及掌上電腦用戶提供優質增值產品及服務，其中包括動畫、財經及其他網絡節目頻道。

於本期間，本集團積極物色併購機會，力求擴大業務範圍，提升盈利能力，進而增加股東價值。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全球經濟仍然波動，中國通脹壓力加劇。本集團傾力強化內部管理程序、提高有效成本控制措施及改善資金應用方法，從而增加經濟利潤，抵禦動盪市況。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推行積極發展策略、提升市場滲透率及產品創意、開拓新利潤增長來源，從而使銷量節節上升，市場佔有率大增以及採礦、茶葉及網絡電視等各方面之競爭能力有所提升，從而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符合既定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且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報所載常規相符。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集團表現及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非常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個別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確保內部監控之質量及完整性、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miningresources.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守武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憲生博士、陳守武先生、王輝先生及楊國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翰先生、朱耿南先生、吳慈飛先生及林香民先生。